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景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卫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总收入（元）	50,935,351.21	56,174,111.95	-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08,841.04	1,357,653.16	65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36,720.04	-1,488,403.48	78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189,272.36	-38,382,646.61	-20.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6	0.0023	665.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6	0.0023	665.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0.08%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706,215,167.48	2,618,089,020.29	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97,103,573.24	1,686,794,732.20	0.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21.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0.00	
合计	172,121.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 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在完成收购大宇精雕的重大资产重组后，在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大宇精雕未来经营出现减值情形时，将存在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会将通过研发、创新、开发新产品，以持续提高大宇精雕的盈利水平，尽可能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2、新业务拓展风险

为了实现公司既定的经营目标，进一步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除了继续保持现有业务的市场拓展以外，还将积极通过外延式拓展来保持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尽管不断扩大的产品和业务范围能带动公司业绩的提升，但未来公司仍可能面临对于新的业务增长方式与经营管理模式缺乏创新、新业务未能达到预期效果、新业务可能被公司的竞争对手仿效等相关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方式开拓业务能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业务整合等方式进行应对。

3. 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3C消费类电子行业市场的发展很快，行业竞争逐渐加剧，同时，如果未来若消费类电子行业增速放缓甚至需求量减少，则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虽然公司在原有的业务优势基础上，形成了以自动化及智能专用设备、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等为特色产品的智能化、自动化综合解决方案体系，但若公司未能抓住机遇，技术更新升级、市场变化、客户需求等发展方向，存在面临市场竞争力下降风险。

4.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498,443,183.97元，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尽管公司客户资信状况较好，但仍存在较大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5. 流动资金短缺风险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189,272.36元，资产周转率偏低。存在较大的流动资金短缺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7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景松	境内自然人	21.21%	124,323,826	93,242,869	质押	117,655,000
雷万春	境内自然人	13.10%	76,771,734	57,578,800	质押	58,100,000
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0%	56,277,000	0	质押	53,830,000
张晓玲	境内自然人	8.91%	52,221,000	39,165,750	质押	49,424,800
舟山向日葵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39,562,302	0	质押	39,562,300
肖代英	境内自然人	4.29%	25,173,735	0	质押	18,000,000
卫伟平	境内自然人	1.93%	11,303,583	0	质押	11,300,000
张太巍	境内自然人	0.90%	5,249,796	0	质押	4,139,99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5,212,300	0		
唐宏冬	境内自然人	0.88%	5,175,532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6,2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277,000			
舟山向日葵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562,302	人民币普通股	39,562,302			
郭景松	31,080,957	人民币普通股	31,080,957			
肖代英	25,173,735	人民币普通股	25,173,735			
雷万春	19,192,934	人民币普通股	19,192,934			
张晓玲	13,055,250	人民币普通股	13,055,250			

卫伟平	11,303,583	人民币普通股	11,303,583
张太巍	5,249,796	人民币普通股	5,249,7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12,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12,300
唐宏冬	5,175,532	人民币普通股	5,175,5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郭景松与张晓玲为夫妻关系，夫妇二人各持有松德实业 50% 的股份；雷万春与肖代英为夫妻关系；卫伟平为舟山向日葵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松德实业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3,877,00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00,000 股，合计持有 56,277,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郭景松	95,646,976	2,404,107	0	93,242,869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雷万春	76,771,734	19,192,934	0	57,578,800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张晓玲	50,930,700	11,764,950	0	39,165,750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郭晓春	3,115,800	0	0	3,115,800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张纯光	2,554,312	0	0	2,554,312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贺志磐	1,592,550	0	0	1,592,550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贺平	548,055	0	0	548,055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唐显仕	543,825	0	0	543,825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直至锁定期截止。
贺莉	346,275	0	0	346,275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直至锁定期截止。
郭晓东	40,152	0	0	40,152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直至锁定期截止。
郭玉琼	85,837	0	0	85,837	高管锁定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直至锁定期截止。
合计	232,176,216	33,361,991	0	198,814,225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 1、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281,787,083.56元，比期初增加了34.14%，主要为本期智慧松德支付收购项目保证金所致。
- 2、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63,926,362.32元，比期初增加了359.79%，主要是深圳大宇购入土地所致。
- 3、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32,663,331.62元，比期初减少了39.33%，主要是深圳大宇已付购地款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 4、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310,000,000.00元，比期初增加了67.57%，主要是智慧松德本期新增短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 5、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为40,576,934.51元，比期初增加了224.79%，主要是深圳大宇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 6、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1,726,442.53元，比期初减少了92.23%，主要是深圳大宇本期支付前期应缴税金所致。
- 7、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1,585,961.14元，比期初减少了59.15%，主要是本期深圳大宇支付前期其他应付款项所致。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19,998,337.91元，比期初减少了50.17%，主要是智慧松德本期偿还部分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 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556,909.50元，比期初减少了78.22%，主要是深圳大宇本期支付长期应付薪酬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

- 10、本报告期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为273,658.13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1.32%，主要是上年同期智慧松德存货转让给子公司产生税金较多所致。
- 11、本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为3,102,768.8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70%，主要是智慧松德剥离传统印刷

业务导致相关费用减少所致。

12、本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为 3,901,994.9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5.12%，主要是本期智慧松德和深圳大宇新增银行贷款增多所致。

13、本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 -3,698,860.48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35.41%，主要是深圳大宇收回部分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所致。

14、本报告期公司投资收益为 -407,269.74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45.10%，主要是本期各联营企业综合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5、本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为 12,907,394.01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30.32%，主要是智慧松德剥离传统印刷业务导致相关成本费用减少、以及深圳大宇退税收入增加所致。

16、本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3,021.0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9.96%，主要是根据新会计准则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退税收入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所致。

17、本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为 12,910,415.01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59.68%，主要是智慧松德剥离传统印刷业务导致相关成本费用减少、以及深圳大宇退税收入增加所致。

18、本报告期公司净利润 10,245,274.29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54.63%，主要是智慧松德剥离传统印刷业务导致相关成本费用减少、深圳大宇退税收入增加、以及前期净利润基数较低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9、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60,755,564.38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1.83%，主要是本期深圳大宇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20、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为 9,921,079.95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43.83%，主要是本期深圳大宇收到增值税返还增加所致。

2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6,254,480.79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3.32%，主要是本期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增加、以及深圳大宇收到购地保证金退回所致。

2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为 76,931,125.12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2.83%，主要是深圳大宇本期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23、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为 19,302,260.19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4.12%，主要是上年同期母公司存货内部转让缴纳的增值税较多所致。

24、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29,588,000.00 元，比上年同

期增加23715.20%，主要是智慧松德本期支付购地款所致。

25、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为 70,000,000.00元， 主要为智慧松德本期支付的投资项目保证金。

26、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 260,000,000.00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05.88%，主要是本期智慧松德和深圳大宇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27、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为 161,133,838.38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11.17%，主要是本期智慧松德和深圳大宇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28、报告期内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为 3,479,208.01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5.32%，主要是本期智慧松德和深圳大宇偿还银行贷款利息增多所致。

29、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为 164,613,046.39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02.64%，主要是本期智慧松德和深圳大宇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和支付利息增加所致。

30、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5,386,953.61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6.22%，主要是本期智慧松德和深圳大宇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公司目前的产品以定制化为主，除小部分产品是根据市场预测及订单情况进行产品预投，公司主要是订单式生产。截至本公告日，大宇精雕正在履行订单金额（含税）约为 6.25亿元。

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所在行业3C电子消费领域良好发展的市场机遇，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大宇精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大宇精雕”）为3C自动化领域具有核心技术、自主创新、生产和研发一体化的提供商，积极适应下游消费电子行业的需求变化，从前期专用设备制造，不断升级延伸到智能专用设备制造，进而实现工厂的无人化生产，深究3C智能装备产品，积极拓展市场业务，不断提高产品的研发投入和技术进步，大宇精雕的净利润继续保持了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93.5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33%；实现营业利润1,290.7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30.32%；利润总额为1,291.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9.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0.8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59.31%。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告日，大宇精雕正在履行订单金额（含税）约为 6.25 亿元。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和合同执行情况正常变动，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为按订单生产的定制化产品，由于公司客户购买公司产品主要作为固定资产（生产设备）投资，重复购买的间隔时间一般较长。再加上公司客户群体广泛，因而出现不同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的变化，该变化符合公司的行业特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详见“第三节 重要事项”之“业务回顾与展望”部分内容。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6日开市起停牌。截至本报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以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的形式，购买深圳德森精密设备有限公司、环昱自动化（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华懋伟业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权。公司预计在2018年4月

26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或报告书，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郭景松;雷万春;肖代英;张太巍;陈武;杜晋钧;唐水花;李智亮	股份限售承诺	(1)公司股东雷万春、肖代英、张太巍、陈武、杜晋钧、唐水花、李智亮承诺，本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郭景松承诺，其或其控制的企业所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前述锁定期结束之后，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应遵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1	已履行完毕。

			的股份锁定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认购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标的公司股东各自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郭景松;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郭景松、张晓玲夫妇在本次重组期间以及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股票减持。	2014 年 06 月 30 日	2017.12.31	已履行完毕。
	雷万春;肖代英;张太巍;陈武;杜晋钧;唐水花;李智亮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测算期间为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若大宇精雕之股权转让未能如期于 2014 年度实施完毕，而于 2015 年度实施完毕的，则补偿测算期间相	2014 年 12 月 17 日	2017.12.31	已履行完毕。

			<p>应增加一期，即增加 2017 年度。实际业绩补偿测算期间以此类推。补偿义务人承诺，大宇精雕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承诺数分别为人民币 8,390 万元、人民币 10,810 万元和人民币 12,000 万元。如本次重组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实施完成，业绩承诺期和利润补偿期往后顺延，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以本次交易之《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净利润预测数为准，即为人民币 12,767.76</p>			
--	--	--	--	--	--	--

			<p>万元和人民币 13,188.54 万元。如果实际完成的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前述承诺，其将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p>			
	<p>雷万春;深圳市向日葵朝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肖代英;卫伟平;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何锋;张太巍;陈武;唐水花;杜晋钧;李智亮;雷波;雷万友</p>	<p>股东一致行动承诺</p>	<p>本次交易标的全体股东已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中作出承诺:“交易对方保证截至目前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将来亦不会签署一致行动协议</p>	<p>2014年08月15日</p>	<p>无限期。</p>	<p>正常履行中。</p>
	<p>郭景松;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 截至本声明及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天宇精雕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利益冲突的竞争性经营活动,亦并未</p>	<p>2014年12月17日</p>	<p>无限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拥有从事与 大字精雕及 其控股子公司 可能产生 同业竞争企 业的任何股 份、股权或 在任何竞争 企业有任何 权益。2. 本 次非公开发 行股份及支 付现金购买 资产事宜实 施完毕后， 除上市公司 及其控股子 公司（包括 大字精雕） 外，本人及 本人控制的 其他企业不 会直接或间 接从事或发 展与上市公 司及其控股 子公司（包 括大字精 雕）经营范 围相同或相 类似的业务 或项目，也 不为本人或 代表任何第 三方成立、 发展、投资、 参与、协助 任何企业与 上市公司及 其控股子公司 （包括大字 精雕）进 行直接或间 接的竞争。</p>			
--	--	--	--	--	--	--

	雷万春;肖代英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截至本声明及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大宇精雕及其子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利益冲突的竞争性经营活动。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实施完毕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大宇精雕及上市公司其它控股子公司不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关系。3. 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以及本人在大宇精雕任职期间及从大宇精雕离职后 36 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p>	2014 年 12 月 17 日	无限期。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上市公司、大字精雕及上市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己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企业与上市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本人不利用从上市公司处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在可能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上市公司优先发展权；如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本人以及受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关联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本人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以</p>			
--	--	--	---	--	--	--

			<p>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本人在该企业或其他关联公司中的全部股权或其他权益，或如上市公司决定不予收购的，本人同意在合理期限内清理、注销该等同类营业或将资产转给其他非关联方；本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p>雷万春;深圳市向日葵朝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肖代英;卫伟平;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何锋;张太巍;陈武;唐水花;杜晋钧;李智亮;雷万友;雷波</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 对于未来可能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公司、本企业，下同)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不利用本人的股东地位，就上市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相关</p>	<p>2014 年 12 月 31 日</p>	<p>无限期。</p>	<p>正常履行中。</p>

		<p>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2.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松德股份资金及要求松德股份违法违规提供担保。3. 如果上市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发生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照正常商业条件进行。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上市公司给予优于其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条件。4. 本人</p>			
--	--	---	--	--	--

			将严格遵守和执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以上承诺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情形，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雷万春;陈武;张太巍;唐水花;李智亮	其他承诺	雷万春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大宇精雕的第一期任职期限不少于 60 个月，并从大宇精雕的实际经营需要出发，继续保持公司核心经营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张太巍、陈武、唐水花和李智亮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大宇精雕的任职期限不少于 36 个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9.12.31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向日葵朝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卫伟平;何锋;张太巍;陈武;唐	其他承诺	承诺：自本企业/本人因本次交易成为上市公司股东之日起，本人放弃所持有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1	已履行完毕。

	水花;杜晋钧;李智亮		上市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股东大会表决权。			
	深圳市向日葵朝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卫伟平	其他承诺	向日葵朝阳、卫伟平已就本次交易出具《关于不增持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承诺如下：“自本企业/本人因本次交易而成为上市公司的股东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以任何方式主动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但因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非本企业/本人单方意愿形成的被动增持除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1	已履行完毕。
	雷万春;肖代英	其他承诺	雷万春、肖代英已出具《关于不谋求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声明与承诺函》如下： “1. 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不通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1	已履行完毕。

			<p>任何方式主动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2. 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不主动直接或通过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如有）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也不主动通过本人关联方或其他一致行动人（如有）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但因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非本人单方意愿形成的被动增持除外；3. 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等任何方式扩大在上市公司的股份表决权；4. 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雷万春、</p>			
--	--	--	--	--	--	--

			肖代英将确保其本人及所控制的企业（如有）所合计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低于郭景松、张晓玲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所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至少 10%（即郭景松、张晓玲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所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雷万春、肖代英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如有）所合计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10%）。			
	郭景松;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景松、张晓玲夫妇已就保持上市公司控制权出具了《关于积极保持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内容如下：“1. 郭景松、张晓玲夫妇确认目前不存在任何放弃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1	已履行完毕。

			<p>上市公司控制权的计划和安排，同时承诺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 36 个月内确保对上市公司的控股地位。2. 鉴于本次重组相关协议中目标公司的股权转让方已明确保证“截至目前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将来亦不会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并已明确承诺“将来不会基于其所持有的甲方股份主动谋求上市公司的控股权”，郭景松、张晓玲夫妇将实时监督本次重组中目标公司的股权转让方对上述保证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切实维护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3. 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 36 个月内，郭景松、张</p>			
--	--	--	---	--	--	--

			<p>晓玲夫妇将确保其本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所合计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高于雷万春、肖代英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如有）所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至少 10%（即郭景松、张晓玲夫妇本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所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雷万春、肖代英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如有）所合计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geq10%）。</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郭景松;张晓玲</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上市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p>	<p>2010 年 11 月 19 日</p>	<p>无限期。</p>	<p>正常履行中。</p>

			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			
	郭景松;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郭景松、张晓玲同时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其及其关联方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	2011年02月01日	在公司任职期间。	正常履行中。

			直接和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			
	张纯光;郭晓春;郭玉琼;贺平;郭晓东;贺莉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张纯光、贺平、郭玉琼、郭晓东、贺莉同时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其关联方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其关联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担任公司监事的郭晓春同时承诺，前述锁定期满	2011 年 02 月 01 日	关联方在公司任职期间。	正常履行中。

			后，在其及其关联方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			
	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景松、张晓玲夫妇及其控制的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德实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郭景松、张晓玲同时承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其及	2014 年 02 月 01 日	无限期。	正常履行中。

			其关联方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			
	郭景松;张晓玲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上市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	2010 年 11 月 19 日	无限期。	正常履行中。

			帮助。			
	郭景松;张晓玲	其他承诺	如果发生由于广东省有关文件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的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公司以前年度享受 15%所得税率条件不成立,公司需按 33%的所得税率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差额的情况,本人将全额代为承担公司需补缴的所得税款及相关费用。	2010 年 11 月 19 日	无限期。	正常履行中。
	郭景松;张晓玲;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上市公司与广东仕诚塑料机械有限公司及/或张春华之间就举报及律师函指称事项发生诉讼且最终败诉,并因此需要支付任何侵权赔偿金及案件相关费用的,本公司(本人)将代为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及承担	2010 年 11 月 19 日	无限期。	正常履行中。

			相关费用。			
	郭景松;张晓玲	其他承诺	若中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或有权部门要求公司为员工补缴以前年度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 本人将代替公司缴纳、承担。	2010年11月19日	无限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郭景松	其他承诺	凡2017年6月6日至6月9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买入的智慧松德股票, 且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并在职的, 若因增持产生的亏损, 由本人予以补偿; 收益则归员工个人所有。	2017年06月06日	2018.12.09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272.6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672.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速多色印刷成套设备	否	12,855.3	11,951.05	0	11,951.05	100.00%	2012年01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2、研发中心项目	否	2,930	2,618.4	0	2,618.4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3、收购深圳大宇精雕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现金对价	否	24,541.78	24,541.78	0	24,541.78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327.08	39,111.23	0	39,111.2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200	16,200	0	16,200	100.00%				是	否
2、松德湖南生产基地	否	6,000	0	0	0	0.00%				否	是
3、投资莱恩精机(深圳)有限公司	是	3,361.43	3,361.43	0	3,361.43	100.00%	2015年07月29日	-57.92	-246.15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5,561.43	19,561.43	0	19,561.43	--	--	-57.92	-246.15	--	--
合计	--	65,888.51	58,672.66	0	58,672.66	--	--	-57.92	-246.1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适用										

<p>及使用进展情况</p>	<p>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945.58 万元。</p> <p>2011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3,7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2011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1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再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短期使用募集资金 3,7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1 日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7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再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3,700 万元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2 年 9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再次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短期使用募集资金 3,4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6 日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4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3 年 7 月 1 日，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湖南生产基地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在湖南宁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松德机械（湖南）有限公司，并由其实施“松德湖南生产基地”的投资计划。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松德机械（湖南）有限公司已使用 1,527.01 万元用于“松德湖南生产基地”项目建设。</p> <p>201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再次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4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15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及利息转入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节余资金 1,295.25 万转入超募资金账户。</p> <p>2015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合计 500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2,145.58 万元，使用高速多色成套设备和研发中心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215.85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利息 814.39 万元，自有资金 824.18 万元）用于对莱恩精机进行增资，全部增资款项已于 2015 年 7 月份支付完毕，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5 年 7 月 29 日核准并备案，公司持有莱恩精机 20%的股权。</p> <p>2015 年 12 月 2 日，与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关于解除合同的协议书》，并退还公司支付土地预付款 1,500 万元及补偿款 26.46 万元，合计 1,526.46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松德机械（湖南）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收到此款项，并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松德机械（湖南）有限公司已使用 50.01 万元用于“松德湖南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实际已使用超募资金 15,025.83 万元，剩余超募资金 5,950 万元。</p> <p>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注销子公司的议案》，终止实施“松德湖南生产基地”的投资项目，并将项目剩余资金全部转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2016 年 11 月 0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超募资金 5,4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将上述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p>
----------------	--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8,703,310.13 元，差额 2,703,310.13 元为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351.90 万元。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利安达专字[2011]第 1322 号《关于中山市松德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募投项目出现资金结余合计 1,295.25 万元，其中高速多色印刷成套设备项目结余 963.84 万元(其中 59.59 万元为利息收入)，研发中心项目结余 331.41 万元(其中 19.81 万元为利息收入)，出现结余的原因如下： (1)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按照预算规划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投入；(2)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对工程设计进行了优化，合理安排物资采购与设备选型，降低了投资成本；(3)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合理存放和安排闲置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定期存放形成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总体而言，公司在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当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以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应加强子公司分红管理，以提高母公司现金分红能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

此外，针对现金分红占当次利润分配总额之比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二）报告期内提出的现金分红方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586,180,503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7,585,415.0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

（三）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559,754.43	455,976,851.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2,584,111.50	176,146,835.48
应收账款	498,443,183.97	519,722,601.42
预付款项	14,677,376.76	13,100,368.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1,787,083.56	210,076,579.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3,678,200.26	164,903,739.3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12,925.36	5,169,571.81
流动资产合计	1,605,042,635.84	1,545,096,547.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6,723,625.88	256,962,288.5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57,471.53	10,172,745.5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926,362.32	13,903,473.41
开发支出		
商誉	729,348,082.85	729,348,082.85
长期待摊费用	1,080,331.65	1,117,20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73,325.79	7,651,349.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63,331.62	53,837,331.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1,172,531.64	1,072,992,472.60
资产总计	2,706,215,167.48	2,618,089,020.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00	18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9,063,797.30	153,047,108.80
应付账款	189,256,137.41	199,212,925.01
预收款项	40,576,934.51	12,493,102.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06,068.01	2,387,793.11
应交税费	1,726,442.53	22,233,098.29

应付利息	448,737.22	484,588.2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85,961.14	3,882,250.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98,337.91	40,132,176.2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4,362,416.03	618,873,042.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3,606,060.62	109,606,060.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1,617,629.87	161,364,56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56,909.50	2,556,909.5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806,016.22	36,382,075.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5,116.94	2,399,231.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531,733.15	312,308,840.84
负债合计	1,008,894,149.18	931,181,883.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6,180,503.00	586,180,50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7,588,705.79	817,588,705.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897,661.53	17,897,661.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5,436,702.92	265,127,86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7,103,573.24	1,686,794,732.20
少数股东权益	217,445.06	112,404.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7,321,018.30	1,686,907,136.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06,215,167.48	2,618,089,020.29

法定代表人：郭景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卫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雯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353,579.78	119,947,68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0,000.00	570,000.00
应收账款	4,480,764.36	98,089,221.96
预付款项	5,400.20	8,31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79,972,459.48	208,317,179.48
存货	6,039,380.74	8,822,852.4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52,617.58	3,522,582.03
流动资产合计	475,474,202.14	439,277,834.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99,816,984.68	1,600,223,799.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75,201.25	2,554,301.6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2,512.50	269,516.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02,865.83	3,602,865.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63,331.62	3,987,331.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8,660,895.88	1,610,637,815.22
资产总计	2,114,135,098.02	2,049,915,649.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000,000.00	8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28,324.80	17,548,324.80
应付账款	6,289,241.83	11,654,230.62
预收款项	4,168,866.00	4,168,866.00
应付职工薪酬	267,861.00	227,119.00
应交税费	1,418,398.77	1,405,987.77
应付利息	448,737.22	327,746.5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5,888,182.14	263,529,936.2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01,515.14	38,535,353.5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8,511,126.90	422,397,564.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3,606,060.62	109,606,060.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5,502,665.24	155,115,200.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600,000.00	5,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4,708,725.86	270,321,260.74
负债合计	663,219,852.76	692,718,825.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6,180,503.00	586,180,50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7,588,705.79	817,588,705.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897,661.53	17,897,661.53
未分配利润	29,248,374.94	-64,470,045.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0,915,245.26	1,357,196,824.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4,135,098.02	2,049,915,649.9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935,351.21	56,174,111.95
其中：营业收入	50,935,351.21	56,174,111.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261,926.41	59,339,874.18

其中：营业成本	37,837,155.37	38,071,370.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3,658.13	1,464,935.07
销售费用	3,102,768.89	4,679,804.51
管理费用	9,845,209.58	13,785,901.37
财务费用	3,901,994.93	1,733,291.01
资产减值损失	-3,698,860.48	-395,428.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7,269.74	-741,787.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3,641,238.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07,394.01	-3,907,549.65
加：营业外收入	3,021.00	7,567,315.80
减：营业外支出		70,37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10,415.01	3,589,391.15
减：所得税费用	2,665,140.71	2,231,737.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45,274.29	1,357,653.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45,274.29	1,357,653.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08,841.04	1,357,653.16
少数股东损益	-63,566.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45,274.29	1,357,65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08,841.04	1,357,653.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566.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76	0.0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76	0.00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郭景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卫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雯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1,514,551.25
减：营业成本	-8,214.60	70,931,505.44
税金及附加	162,781.70	1,310,299.95
销售费用	3,000.00	65,573.38
管理费用	2,289,335.86	2,938,657.75
财务费用	3,596,961.28	1,950,277.07
资产减值损失		-87,105,895.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593,184.82	-741,787.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15,823.47	-741,787.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69,1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718,420.58	80,682,345.60
加：营业外收入		1,154,256.64
减：营业外支出		-37,62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718,420.58	81,874,227.2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718,420.58	81,874,227.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718,420.58	81,874,227.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718,420.58	81,874,227.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55,564.38	126,130,272.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21,079.95	4,068,790.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4,480.79	4,364,12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31,125.12	134,563,190.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925,058.96	106,917,655.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23,971.33	8,792,95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02,260.19	42,074,981.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69,107.00	15,160,24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120,397.48	172,945,83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89,272.36	-38,382,646.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588,000.00	124,2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588,000.00	124,2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88,000.00	-124,2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0	8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00,000.00	8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133,838.38	39,189,393.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79,208.01	1,694,537.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13,046.39	40,883,93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86,953.61	44,116,068.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390,318.75	5,609,181.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818,964.14	460,452,99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428,645.39	466,062,177.8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311,975.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09,366.20	176,39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09,366.20	90,488,365.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96,337.20	7,437,605.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2,854.95	1,145,918.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6,557.71	10,305,706.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50,061.26	2,418,06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15,811.12	21,307,29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6,444.92	69,181,06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76,000.00	61,7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83,783,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676,000.00	83,845,5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76,000.00	-83,845,5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0	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133,838.38	39,189,393.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7,820.72	1,694,537.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91,659.10	40,883,93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08,340.90	-5,883,93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74,104.02	-20,548,41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44,028.36	135,585,995.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969,924.34	115,037,583.48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